附件2

张大千美术学院关于

廉政文化作品征集活动作品报送要求

一、书画摄影类作品的要求

1. 绘画作品：国画、油画、版画、水彩/水粉画（丙烯画）等，尺寸均不超过对开（约53cm×76cm）。漫画作品为16K大小。

2. 书法作品：尺寸不超过四尺宣纸（69cm×138cm）。

3. 摄影作品：单张照和组照（每组不超过4幅，需标明顺序号）尺寸均为14寸(约30.48cm×35.56cm)；除影调处理外，不得利用电脑和暗房技术擅改影像原貌。摄影作品需同时报送电子文件，并附送作品拍摄过程的相关技术介绍。

作品报送要求：绘画、书法作品需注明作者姓名、所在院校、组别、联系电话、作品的名称和品种、尺寸大小（长×宽×高）、创作时间；可写在作品背面，也可附另纸注明。版画作品按惯例需在画面四周留出空白并署名。各类书画摄影类作品将作品交到指定地点，并同时报送电子版照片。

二、艺术设计类作品的要求

艺术设计类作品主要包括宣传招贴、篆刻、民间艺术、数码艺术、陶艺、纸艺等作品。活动作品必须为作者原创，且从未在其他的竞赛、展览或出版物上公开发表。参加者除提交实物外还需提交JPEG格式、不小于A1尺寸的电子展示文件至少一个，电子文件应包含作品照片、创意说明以及制作过程的简介。陶艺、纸艺等立体作品的电子文件应包含至少三幅不同角度的作品照片。

作品报送要求：艺术设计类要求作品原件，并同时报送电子版照片。

三、网络新媒体类作品的要求

网络新媒体类作品包括微电影、动画、漫画等。作品须为原创，内容应积极健康，紧扣主题，以小见大，微言大义，贴近实际，贴近生活。微电影作品时间不超过12分钟（720秒），格式要求为AVI、MP4或FLV；动画作品要求24帧/秒，时间不超过12分钟（720秒），需上交SWF文件及相应的FLA源文件；漫画作品可为单个或系列作品，系列漫画不超过10张，需上交DPI 72、A4大小的JPG格式预览图及源文件（PSD、UI等格式）。

作品报送要求：网络新媒体类作品需将含有作品及电子版报名表的光盘报送。

报送总体要求：所有作品除特殊情况外一律装框装裱以便展览。

联系人：杨婷 15884878893、 2342979

罗凯 13438653018、2342296